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21〕228号

(A)类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20210264号提案答复的函

杨鸿海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优化路桥基础设施安全运营的提案》（第20210264号）提案收悉。经综合省财政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单位意见，现将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感谢您对我省公路及市政道路基础设施安全运行及养护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分析了当前我省在公路及市政道路养护管理方面存在的短板和问题，提出了完善管养制度、加强资金管理 etc 针对性建议，对我们进一步提升公路及市政道路基础设施养护管理治理效能，发展探索养护管理新模式新体系等都具有很好的启发和帮助，我们将在工作中认真学习吸纳。

一、抓好日常管养，全面提升公路及市政道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水平

在公路方面，截至2020年底，我省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22.4

万公里，管养公路桥梁总数达到 50036 座。“十三五”期我省共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56643 公里，改造公路危桥 1462 座，四类、五类危桥逐步减少；高速公路、普通干线公路、农村公路 MQI 优良路率分别达到 99.97%、85.36 %、84.44%，路况水平向稳趋好；行业安全生产事故总数、死亡人数持续“双降”，较“十二五”同比分别下降 34.64%和 34.58%，“平安交通”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在制度建设方面，省交通运输厅大力推进公路养护管理制度化和作业标准化，制定了《广东省公路养护工程管理实施细则》《广东省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实施方案》《广东省公路预防性养护实施指南》《广东省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设计指南》《广东省农村公路危桥改造标准化设计指南》等一系列省级管理制度和技术标准。在具体实施方面，大力开展公路基础设施专项整治，建立了公路安全风险排查和隐患治理长效机制，积极开展公路隧道提质升级、公路桥梁安全防护、连续长陡下坡路段、独柱墩和通航桥梁防碰撞等隐患整治。

在市政道路方面，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吸取近年来全国城市桥梁安全事故教训，关口前移、防范为重，扎实抓好城市桥梁日常管养，深入开展城市道路桥梁安全隐患整治。一是完善城市道路桥梁检测管养标准，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正在组织修编《城市桥梁检测技术标准》。二是强化城市道路桥梁安全整治，推进城市桥梁护栏升级改造、城市危桥加固改造、城市桥梁安全防范工作。三是开展城市道路限高限宽设施和检查卡点专项整治行动。

四是推进城市道路桥梁监管信息化建设。

二、正视短板不足，全面创新发展激发公路养护管理新动力

面对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需求以及广大人民群众美好出行的期待，当前公路养护管理工作还存在一些短板，如提案中提到的管养制度有待完善、管养资金不足、超限超载现象严重、信息化管理有待提高等。针对存在的问题，省交通运输厅紧紧围绕补短板强弱项持续发力，聚焦体制创新、管理创新、科技创新，努力推进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构建更加畅通、安全、智慧、绿色的公路交通网络。

（一）科学理顺公路养护管理事权关系。省交通运输厅制定了全省交通运输部门纵向权责清单，印发《关于修订政府投资普通公路和水运项目报批流程和分级审批权限的通知》，进一步简化和下放普通公路相关审批、审查权限。按照省政府《广东省交通运输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粤府办〔2020〕17号），科学划分交通运输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形成与现代财政制度相匹配、与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要求相适应的划分模式。印发《广东省公路养护工程市场准入实施细则》，积极推进养护市场化改革，有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路养护服务供给，积极探索养护技术咨询和设计、养护设计和施工业务统一发包等综合养护承包方式。印发了《广东省“十四五”干线公路管理暨“平安公路”创建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建立健全养护管理考核机制，将公路养护管理工

作纳入每年的绩效评价范围，构建公路养护工作保障机制。

（二）持续创新公路投融资模式。积极争取并用好各类国家补助资金，加大省、市、县三级财政性资金投入普通公路建设力度，鼓励、吸引社会各界支持普通公路发展，建立完善政府主导、分级负责、多元筹资的公路投融资模式。省财政厅一直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我省公路建设养护，2017-2020年安排225亿元用于支持全省特别是粤东西北欠发达地区普通国省道项目新改建；2018年以来安排183亿元用于支持“四好农村路”建设养护，将农村公路养护工程标准提高一倍，并从2021年开始每年安排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省级补助8.95亿元。对于公路桥梁结构物的维护，我省贯彻“按需养护，优先保障”原则，从检查、检测、加固、评估等方面确保资金投入，省级对非收费公路危桥改造、桥梁检查检测等予以资金支持，各地根据桥梁日常养护、安全管理需要和轻重缓急安排养护资金，确保公路桥梁的日常检查、日常养护费用，以及定期检查和病害检测费用。2019年、2021年省交通运输厅采取省级统一打包实施的方式，当年度集中整治315座、452座农村公路危桥，建安费全部由省级财政承担；2020年省级财政还对粤东西北地区开展公路桥梁检测评定工作安排了5229万元补助资金。

（三）大力开展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2020年我省高规格成立省治超工作领导小组，由两位分管副省长分别担任正副组长，强有力部署推进治超各项工作，治超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

化。强化路警协作，以 20 个固定治超站（点）和 473 条治超流动巡查路段为主阵地，加大路面执法力度，形成对“百吨王”等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行为的高压打击态势；全面部署开展高速公路入口治超工作；引入“互联网+执法”理念，率先在全省高速公路、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实施治超非现场执法；积极协调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重点货运源头实施远程视频监控，加强“一超四罚”和信用治超工作。截至 2020 年底，全省高速公路货车超限超载率已降至 0.2% 以下，普通国省道货车超限超载率降至 2% 以下，道路交通安全事故大幅下降。

（四）统筹推进路网信息化管理，探索智慧公路建设。“十三五”期，依托省“数字政府”及“数字交通运输厅”总体规划，省交通运输厅先后组织研发了“广东省公路养护信息管理平台”“广东高速视频云平台”“广东省国省干线公路综合养护管理系统”“广东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网监测与应急协调平台”等信息化管理系统，建立了公路养护方案、路况衰变、优先排序、约束条件、养护决策等模型，实现了对我省路网日常运行监测、应急协调、检测评定、病害处置、信息服务等路况数据集中管理与分析。2018 年起组织开展了广东省智慧公路试点建设工作，依托乐广高速、南沙大桥、深圳外环高速示范路段，构建了高速公路营运管理及服务的“一中心”——智慧公路控制与服务云数据中心、“五应用”——基础设施数字化资产管理、路运一体化车路协同、北斗高精度应急指挥调度与收费、“互联网+”服务、基于大数据

的路网综合分析决策等五个应用系统。2021年部署开展了全省跨江跨海跨峡谷等公路长大桥梁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建设工作，通过动态掌握长大桥梁结构运行状况，进一步提升公路桥梁结构监测和安全保障能力。

三、坚持以人为本，全面优化公路服务水平。

“十四五”期，围绕交通强国战略和省委“1+1+9”工作部署，省交通运输厅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进取，着力提升交通服务质量和安全，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下一步主要完成好以下工作：

一是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公路养护管理。持续关注养护管理体制、养护资金投入等问题，加强资金监管，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养护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明确养护事权。进一步明确将普通国省道养护事权确定为市县级事权，协调省级财政进一步加大日常养护和预防养护资金的投入，确保所有养护资金全部安排给市县，由市县统筹使用，不足部分由市县财政安排，保障必要的养护资金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建立健全养护管理考核机制。通过每年开展全省干线公路管理成效评价工作，将“十四五”干线公路管理发展目标与日常管理工作更紧密结合，实现管理发展目标精细化、日常化和常态化管理，提升管理效能。同时加快建立全省统一的高速公路规范化、标准化的管理制度，研究强化监管手段，对路况不良且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的路段研究制定降档收费或者扣费强制养护等手段，有效促使高速公路路况水平整

体提升。进一步探索放管结合。持续深化行政审批“放管服”工作，简政放权，优化服务，为营造我省良好的营商环境创造有利条件。

二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提高公路服务水平。牢牢把握改善民生这个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人民群众出行反映最多、对交通拥堵和安全影响最大的道路设施改造入手，提升出行的获得感。继续实施安全提升工程。重点改造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穿城镇路段、平交道口等较为复杂路段，重点完善农村公路村道安全防护设施；加快危旧桥（隧）改造，加大重点整治三类桥梁的维修处置力度；深入开展高边坡等其他专项治理。推进瓶颈路段改造。选用合理方式推进普通国省道城镇过境段、出入口路段改造，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强路网运行监测。强化对重要路段、特大桥梁、隧道等构造物的运行监测。构建重要桥梁隧道运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构建多渠道、全方位的公路出行信息服务体系。完善交通出行信息服务，提高信息服务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三是加强科技创新，推进智慧公路建设。探索将信息技术应用于干线公路规划决策、行业管理、建设及养护生产作业、运行监测、出行服务和应急指挥，加快干线公路发展数字化。推进养护生产标准化建设。构建以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为约束的养护检测、实施、评价一体化标准流程和固定行为模式。推进科技治超执法效能。充分利用科技手段加快车辆信息、执法信息的交换和

共享，采用自动化设备及系统实现车辆自动检测、车辆轴型和装载标准自动识别、违法超限超载记录自动记录、处罚信息自动传递等功能。逐步完善技术监控网络，对行驶中的货运车辆的重量、图像等信息进行监控。加大智慧公路建设力度。深入推进基于机荷高速等智慧高速示范路的体系创新，推进拟建高速公路项目同步规划 5G 基站，着力形成智慧建设、智慧管养、智慧服务等应用体系。

目前，由于我省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的原因，全省各地市在路网规模、路况水平、养护资金和监管投入、信息化建设等方面还存在着较大差异，同时公路及市政道路基础设施的养护管理工作除交通运输、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外，还涉及到发展改革、财政、公安、自然资源等多个部门，需要加强部门协同，凝聚工作合力。对此，省交通运输厅将全力落实管理责任，牢牢守住发展安全底线，推动公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 年 6 月 25 日

(联系人及电话：黄进阳，020—8373021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省财政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